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

708
臺南市安平區華平路672巷2號

地址：708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
承辦人：薛喻隆
電話：(06)2991111#1225
電子信箱：akwasnow@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第135期草湖(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8月23日

發文字號：南市地劃字第10608811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重劃會申請備查第二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乙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重劃會106年6月14日草湖一自劃字第10606243號函。
- 二、查旨揭會議係為106年7月27日內政部發布「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以下簡稱獎勵辦法)之部分修正條文前所召開之會員大會，係依據修正前之獎勵辦法規定辦理，其會議紀錄本局予以備查。惟今獎勵辦法業經內政部修正發布，貴會之章程及會員大會會議紀錄所載內容業與前開辦法之修正條文規定不符，依據行政法令程序從新原則，自辦重劃會相關授權及辦理程序已有所變更，而本局亦以106年8月10日南市地劃字第1060821423A號函函知「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業經修正乙事予貴會，故請貴會依現行規定召開會員大會修正其內容。
- 三、另請貴會依獎勵辦法第17條規定辦理後續公告及通知作業，並於前開公告及通知作業之函文中載明獎勵辦法之修正條文以及敘明重劃會後續因應作為。

正本：臺南市第135期草湖(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本局市地重劃科

局長 洪得洋

第1頁 共2頁

裝

訂

線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